

# 山东省工程师协会

鲁工协字〔2023〕24号

## 关于开展2023年“齐鲁最美工程师” 选树活动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人才工作的重要讲话精神，大力弘扬科学家精神、工程师精神、工匠精神，激励动员广大工程技术人员守正创新、砥砺奋斗，更好凝聚助推我省高质量发展、新时代振兴的强大科技力量，按照中共山东省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卓越工程师队伍建设的若干措施的通知》（鲁委人组办发〔2023〕16号）要求，山东省工程师协会决定在全省开展2023年度“齐鲁最美工程师”选树宣传活动。具体通知如下：

###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挖掘一批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为我省科技进步和经济发展作出突出贡献的工程技术典型人才，广泛开展“齐鲁最美工程师”学习宣传活动，团结引领广大科技工作者坚持“四个面向”，学习最美、争当最美，扛牢“走在前、开新局”使命担当，为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和现代化强省建设贡献智慧力

量。

本次选树“最美工程师”不超过10名。

## 二、选树范围

长期奋战在我省各工程技术领域，致力于科学研究与普及、科技创新和成果转化，取得优异成绩、作出突出贡献，富有爱国奋斗精神和科技情怀，具备良好道德品德和职业操守的先进典型。

## 三、选树条件

（一）热爱祖国、服务人民，坚决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和社会主义制度，自觉维护改革发展稳定大局，具有良好的政治素养。

（二）取得工程专业技术工程师以上职称。

（三）长期工作在生产、技术、科研第一线，在产品创新、专利转化、改进工艺、提高产品质量、关键技术攻关和重大科技成果转化等方面取得的标志性成果贡献或重大创新性技术发明及应用等，得到实践检验和国内外同行或企业充分认可，创造了良好的经济和社会效益。

（四）热衷于科技创新、科技推广或科学普及工作，具有执著钻研、创新进取、勇攀高峰、求真务实的科学精神，淡泊名利、甘于奉献的可贵品质以及强烈的事业心，事迹真实感人，适合公开宣传，有突出的先进性、代表性和影响力。

## 四、选树程序

（一）推荐申报。市科协、高校科协、企业科协和省级学会、市级工程师协会、省工程师协会分支机构为推荐单位，每个推荐单位推荐不超过2人。申报人填写推荐表格，所在单位公示后报

送推荐单位；推荐单位审核后报送山东省工程师协会秘书处。

已获得国家相关荣誉表彰、“齐鲁最美科技工作者”等称号的工程技术人员原则上不再推荐。

(二) 遴选发布。在对推荐人选资格审查基础上，经过专家评选、实地考察、公示等，遴选确定 2023 年度“齐鲁最美工程师”向社会发布。

## 五、申报要求

(一) 选树公告发布于山东省工程师协会网站，各推荐单位广泛宣传发动，积极组织推荐申报。

(二) 申报人下载相关申报表格，客观准确填写和报送相关申报材料；推荐单位坚持标准，认真审查核实相关申报材料，严格把关，确保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和推荐质量。

(三) 申报材料统一为《齐鲁最美工程师推荐表》和附件资料，A4 纸双面打印，合装成册。

(四) 书面推荐材料报送至山东省工程师协会秘书处（济南市市中区杆南东街 8 号），同时电子版发送至邮箱 gcsxh2015@163.com。申报日期截止到 2024 年 2 月 29 日，逾期不再受理申报。

附件：齐鲁最美工程师推荐表

联系人：夏高海 郑昔玥 亓志梅 王田田

电 话：0531-82076821 82076829 85978313



附件

# 2023年“齐鲁最美工程师”

## 推 荐 表

申报人姓名： \_\_\_\_\_

工作单位： \_\_\_\_\_

推荐单位：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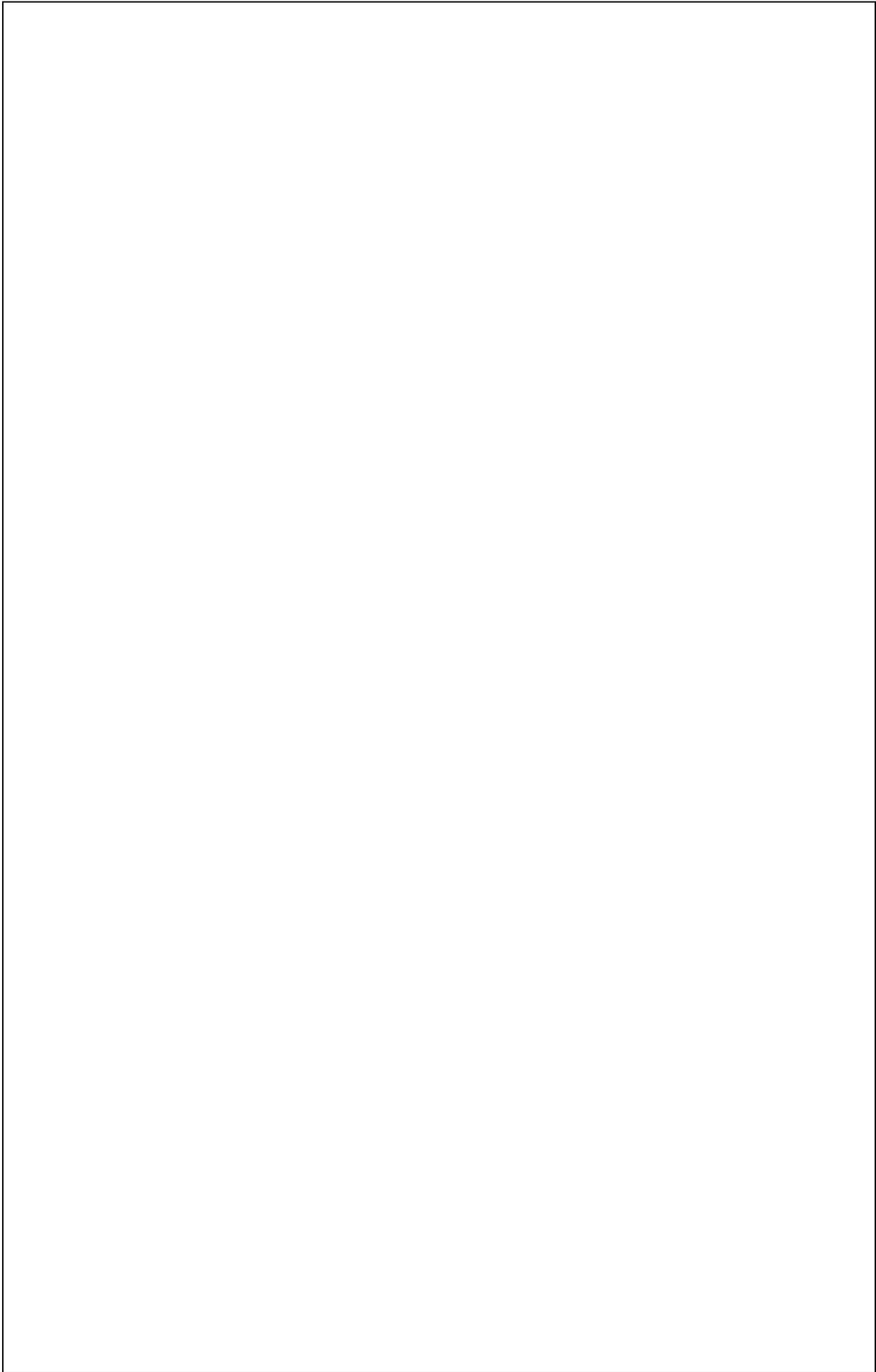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山东省工程师协会制

# 填表说明

1. 工作单位：填写申报人人事关系所在单位，应为法人单位。
2. 推荐表中所涉及日期统一用阿拉伯数字，如 2023 年 01 月 01 日。
3. 照片为小 2 寸正面免冠彩色标准照，将照片电子版插入本表。
4. 专业技术职务应填写：“研究员”“正高级工程师”“高级工程师”“工程师”。
5. 毕业院校、工作单位填写全称，职务等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详细填写，属于内设机构职务的应填写具体部门，如“XX 大学 XX 学院院长”。
6. 学习工作经历从中专或大学毕业后填起。
7. 主要事迹 1500 字左右，感人故事 1000 字以内，内容应客观真实地反映申报人事迹、精神风貌和社会影响情况。
8. 所在单位意见：申报人人事关系所在单位对申报人政治表现、廉洁自律、道德品行以及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及涉密情况出具意见，并明确是否同意申报，须加盖所在单位公章。
9. 推荐单位意见：对申报人主要事迹和学风道德等方面作出评价，并明确是否同意推荐，加盖推荐单位公章或由负责人签字。
10. 申报人获得的奖励或荣誉须附复印件。

|                            |      |           |     |        |
|----------------------------|------|-----------|-----|--------|
| 姓 名                        |      | 性 别       |     | 照<br>片 |
| 民 族                        |      | 出生年月      |     |        |
| 籍 贯                        |      | 政治面貌      |     |        |
| 学 历                        |      | 学 位       |     |        |
| 毕业院校                       |      | 所学专业      |     |        |
| 工作单位及职务                    |      |           |     |        |
| 专业技术职务                     |      |           |     |        |
| 办公电话                       |      | 手 机       |     | 电子邮箱   |
| 通讯地址                       |      |           | 邮 编 |        |
| 学<br>习<br>工<br>作<br>经<br>历 | 起止年月 | 在何单位从事何工作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主要事迹（1500 字左右）             |      |           |     |        |
|                            |      |           |     |        |



感人故事（1—2 个，1000 字以内）

个人人生格言、理想感悟等（100 字以内）

| 获得奖励或荣誉情况  |   |      |    |
|------------|---|------|----|
| 所获奖励或获荣誉名称 | 颁发机构  | 获得时间 | 位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个人声明       | <p>本人接受推荐，承诺推荐材料中所有信息真实可靠，若有失实和造假行为，本人愿承担一切责任。</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申报人签名：<br/>年 月 日</p> |      |    |
| 所在单位意见     |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br/>年 月 日</p>  |      |    |
| 推荐单位意见     |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br/>年 月 日</p>  |      |    |